

证券代码：872112

证券简称：祝融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祝融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祝融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梁晓峰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,013,56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龙盘因工作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，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汇报，形成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[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](#)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013,5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主要内容包括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013,5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（盈利能力、偿债能力、营运情况、成长情况）、主营业务分析（利润构成、收入构成、现金流量状况、主要客户情况、主要供应商情况、研发支出、资产结构分析）、补充材料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、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）。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013,5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总结 2023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3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，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计划（营业收入预算、融资预算、员工规划、运营规划、盈亏预算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013,5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013,5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持续发展的需要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013,5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预计为关联方非凡智慧（宁夏）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，预计发生金额 100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013,5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关联方非凡智慧（宁夏）科技有限公司是对子公司宁夏祝融数字孪生科技有限公司 39%股权具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，但因该关联交易不存在关联股东，因此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主要内容包括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回顾和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思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013,5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炜衡（长春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赵之帅、马俊骥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、召集人资格，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北京祝融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北京市炜衡（长春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祝融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祝融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年5月15日